

## 法務部矯正署臺南監獄外部視察小組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1年12月29日（星期四）下午2時30分

地點：本監會議室

主席：莊典獄長能杰

紀錄：許士淵

出席人員：姜副校長泰安、林主任軒名、陳主任思帆、王秘書國修、陳科長乙忠、蔡作業導師榮元。

### 壹、主席致詞暨頒發聘書：

各位委員、同仁大家好，今天召開本監第二屆第一次外部視察小組會議，本次會議主題為收容人作業專題報告。期許未來二年外部視察小組委員能依各自的專業，提供意見或建議，俾使本監改進不足之處，精進矯正管理措施。

### 貳、收容人作業專題報告：詳如簡報(略)

**林主任軒名**：想請教貴監有關作業制度實施後，近幾年收容人與監方或收容人之間，是否就勞作金分配情形有所爭議？

**陳科長乙忠**：自 109 年監獄行刑法修正通過後，收容人勞作金分配已有顯著提高，以摺紙袋為例，109 年新法尚未通過前，每月勞作金約為 6 百多元，目前摺紙袋則是每月平均在 1500 元以上。部分舍房作業收容人因家裡不願提供經濟援助，自願加班作業摺紙蓮花或紙衣等，每月勞作金亦可達 3 千多元。新法實施後確有收容人針對勞作金分配提出異議，爭議內容多為收容人自行計算其作業課程後，沒有扣除支出就直接換算 60% 當成是自己的勞作金，本監作業導師亦就此爭議多次向收容人宣導解說現行法規制度。

**陳主任思帆**：自營作業遴選標準中，有排除法定傳染病收容人，想請問如果是配業之後才感染法定傳染病者，如何處理呢？

**陳科長乙忠**：如為配業後才感染者，則會先改配業。例如前陣子有蛋捲班收容人發燒，即立刻改配業並落實場舍清消。

**陳主任思帆**：如果改配業後發現是虛驚一場，是否會讓其回到原來的自營作業單位呢？

**陳科長乙忠**：如經過相關複驗證實並無感染法定傳染病者，則會使其回到原作業單位。

**姜副校長泰安**：有關專題報告提及戒護監外作業，想請教是哪些廠商或工作項目會有此需求。其次，貴監在自主監外作業執行上是否有壓力？貴監如何遴選跟確保收容人不會有脫逃風險？

**陳科長乙忠**：關於戒護監外作業，舉例來說，監方可與當地農會簽訂契約，在農忙時期由監方指派職員戒護收容人至監外從事農作。另外就自主監外作業部分，政府推動此政策立意良善，惟本監屬重刑累犯監，收容人有一半以上為刑期超過 15 年者，要遴選符合規定的收容人，又必須觀察其是否有較高的自主性，避免監外作業時，因外在因素影響，導致違法情事發生，甚而重演殺警案的憾事，執行上確有壓力。

**王秘書國修**：補充說明，殺警案的林嫌係屬明德外役監收容人，非屬自主監外作業收容人。有關自主監外作業之執行，因本監屬重刑累犯監，要遴選符合資格的收容人已屬不易，對於沒有戒護的收容人，如在監外發生重大違法情事，社會輿論壓力必然將矛頭指向矯正機關。對矯正機關而言，為達成政策目標又要負擔此良善政策的副作用，執行此政策時莫不處於戒慎恐懼之中。

## 參、提案

**提案一**、決定外部視察小組召集人，提請審議。

**說明：**

- (一)依據監獄及看守所外部視察小組實施辦法第 10 條
- (二)外部視察小組委員經法務部遴聘後，首次開會由機關長官召集之，經委員互推一人為召集人，主持及召集爾後會議。
- (三)召集人因故不能召集或主持會議時，由召集人指定委員一

人代理之；未指定或無法指定代理人者，由委員互推一人代理之。

**決議：**由姜泰安副校長為本小組召集人，本監的對口單位為秘書負責，並與小組成立 line 群組便於聯繫。

**肆、臨時動議(無)**

**伍、散會：**下午 16 時 20 分

## 外部視察小組開會情形暨實地訪視實錄



典獄長頒發聘書



典獄長頒發聘書



典獄長頒發聘書



111年第四季開會情形



實地參訪工藝班作業情形



實地參訪工藝班作業情形